



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
Vigonvita Life Scienc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0

2026 中期報告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5
其他資料	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7
釋義	55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田廣輝博士(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胡天文博士

非執行董事

劉浩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鞠佃文博士
曹新文女士
徐宏喜博士

審核委員會

曹新文女士(主席)
鞠佃文博士
徐宏喜博士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徐宏喜博士(主席)
鞠佃文博士
胡天文博士

提名委員會

田廣輝博士(主席)
曹新文女士
徐宏喜博士

監事會(本公司於2026年6月30日起取消 監事會，並不再設有監事職務)

楊汝磊博士(監事會主席)
(於2026年6月30日起不再擔任)
周洪舉先生(於2026年6月30日起不再擔任)
李建先生(於2026年6月30日起不再擔任)

聯席公司秘書

郭婷女士
區詠詩女士(ACG : HKACG)

授權代表

田廣輝博士
區詠詩女士

中國總部、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蘇州
蘇州工業園區
裕新路108號
A棟8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1號
時代廣場2座31樓

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及美國法律：
美邁斯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干諾道中1號
友邦金融中心31樓

有關中國法律：
君合律師事務所
中國上海市
石門一路288號
興業太古滙
香港興業中心一座26層
郵編：200041

公司資料

獨立核數師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畢打街11號
置地廣場告羅士打大廈31樓

合規顧問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蘇州工業園區支行
中國蘇州市
蘇州工業園區
旺墩路122號

股份代號

2630

公司網站

www.vigonvita.cn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131,770	16,603	693.7%
毛利	117,797	11,662	910.1%
毛利率	89.4%	70.2%	增加19.2個 百分點
期內虧損	(122,146)	(173,702)	-29.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122,073)	(173,016)	-29.4%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虧損	(0.73)	(1.15)	-36.5%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I 業務回顧 公司概覽

自2013年成立以來，本公司以改善患者的健康和生活質量為使命，致力於神經精神、生殖健康及病毒感染領域的新藥創製。我們構建了覆蓋創新藥先導發現－成藥性評價－臨床前研究－臨床研究－製造－商業化的全產業鏈、全內控的一體化功能綜合體系，快速高效地實現候選新藥從實驗室研究向臨床應用的轉化。

我們於2025年7月在中國成功獲得用於治療男性勃起功能障礙(ED)的昂偉達®(鹽酸司美那非片)的上市批准。於2026年4月，公司取得江蘇省藥品監督管理局批覆同意，將昂偉達®的生產由CDMO受託工廠轉移至連雲港自建生產工廠，一方面提高了供應鏈保障與供應穩定性，另一方面充分利用連雲港工廠產能，提升產能利用水準。

2026年上半年，公司商業化團隊圍繞產品市場推廣、品牌專業賦能、管道生態共建三大核心方向穩步推進各項工作，聚焦昂偉達®產品市場滲透與男科健康領域品牌深耕，落地多項重點行銷與科普專案，有效提升產品曝光度、品牌專業影響力及管道市場份額。在市場推廣方面，參加中國中醫藥信息學會男科分會、中華中醫藥學會男科分會第二十六次學術大會等7場學術會議，通過聯動權威機構、行業專家開展公益科普，有效強化了產品的醫學專業性與品牌公信力。在醫院准入方面，持續積極推進昂偉達®產品入院推廣工作。截至2026年上半年，產品已成功進入江蘇、上海等11個省、直轄市，覆蓋醫院合計216家。

公司病毒感染領域創新藥VV116相關的一項「核苷類似物或含有核苷類似物的組合製劑在抗病毒中的應用」發明專利和「核苷類抗病毒藥物研發關鍵技術及民得維®的快速研製」項目分別獲得國家知識產權局「第二十六屆中國專利銀獎」，中國藥學會「第二十一屆中國藥學會科學技術一等獎」。此兩項獎項由公司與中國科學院上海藥物研究所等單位聯合申請。

在知識產權方面，報告期內，公司新申請發明專利22項，其中PCT專利申請7件，國外發明專利申請2件，國內發明專利申請13件，3件專利獲得授權。公司提交新的商標申請15件，20件商標成功註冊。

產品管線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形成極具競爭力且多元化的10個創新藥產品管線，其中2項處於商業化階段，6項處於臨床階段，2項處於臨床前階段。

管線產品	靶點（作用機制）	臨床前	IND	I期臨床	II期臨床	III期臨床	NDA	上市
病毒感染	VV116 RdRp	新冠病毒感染，中國和烏茲別克斯坦						
		呼吸道合胞病毒感染，中國						
		尼帕病毒感染，中國						
	VV261 RdRp	布尼亞病毒感染，中國						
		基孔肯雅病毒感染，中國						
VV207	暫未公開	腺病毒感染						
精神神經	LV232 ★	5-HTT和5-HT ₃ 受體	抑鬱症，中國					
	TPN102	電壓門控鈉離子及鈣離子通道（推定）	癲癇，中國					
	VV119	5-HT受體、多巴胺受體及5-HTT	精神分裂症，中國					
	VV147	暫未公開	抑鬱症（快速起效）					
	VV312	暫未公開	抑鬱症（快速起效）					
	TPN171	PDE5	認知障礙					
	TPN171 ★	PDE5	勃起功能障礙，中國和烏茲別克斯坦					
生殖健康	TPN171 ★	PDE5	肺動脈高壓，中國					
	VV913	暫未公開	早洩，中國					

備註： ★是核心產品

縮寫： RdRp=RNA依賴性RNA聚合酶；5-HTT=5-羥色胺轉運體；5-HT=5-羥色胺；PDE=磷酸二酯酶；IND=研究性新藥申請；NDA=新藥上市申請

除創新管線外，本集團亦在推進仿製藥管線，通過產生可見、經常性收益流和現金流，作為我們業務的策略性補充，從而增強整體韌性。

已獲批資產

民得維®(氫溴酸氈瑞米德韋(VV116)片)

VV116是一款具有廣譜抗病毒潛力的口服核苷類RNA依賴性RNA聚合酶抑制劑，其片劑用於治療新冠病毒感染適應症，並已經在中國（商品名：民得維®）和烏茲別克斯坦（商品名：Mindvy®）獲得批准上市。民得維®是首款獲得常規批准的無遺傳毒風險口服核苷類抗新冠病毒藥物，臨床療效顯著、安全性好、基本無藥物間相互作用，合併用藥禁忌少。

民得維®於中國的包裝



Mindvy®於烏茲別克斯坦的包裝



昂偉達®(鹽酸司美那非(TPN171)片)

TPN171作為一款具有全新化學結構的高活性、高選擇性磷酸二酯酶5(PDE5)抑制劑，其片劑用於治療勃起功能障礙適應症於2025年7月在中國（商品名：昂偉達®）獲得上市批准，此外，該適應症已在烏茲別克斯坦（商品名：Onvita®）獲得批准上市。昂偉達®臨床療效顯著，安全性高，適用人群廣泛，使用場景多元，具備成為同類最佳藥物的潛力。

昂偉達®於中國的包裝



Onvita®於烏茲別克斯坦的包裝



臨床前研究顯示，TPN171對PDE5的抑制作用強（IC₅₀為0.62 nM），可顯著增強SD大鼠、Beagle犬和家兔的陰莖勃起功能。III期臨床試驗顯示，TPN171片臨床療效顯著，臨床推薦起始劑量低於同靶點已上市藥物，患者按需用服TPN171片2.5 mg、5 mg、10 mg劑量，各組陰莖插入陰道成功率分別高達88.67%、90.33%、92.02%（提高40.58%、42.43%、43.98%），性交成功率分別高達70.52%、72.09%、74.65%（提高61.91%、63.70%、65.19%），勃起功能專項評分（IIEF-EF）分別高達25.7分、25.6分、26.1分（提高12.3分、12.3分、12.7分），接近正常水準（≥26分為正常）。

TPN171片起效快，口服30分鐘內可發揮作用，可即需即用；藥效持續時間適中，半衰期為8至11小時，契合人們的作息規律。TPN171片與適量含酒精飲品同服時藥效不受影響。TPN171片適用人群廣泛，I期臨床試驗結果顯示，老年人、輕中度肝功能受損以及輕中重度腎損害患者等特殊人群均可使用。

TPN171片安全性優勢突出，臨床不良反應發生率低於同靶點已上市藥物。III期臨床試驗顯示，TPN171片2.5 mg、5 mg、10 mg劑量組頭痛(2.6%、3.2%、3.7%)、消化不良(0%、0.5%、0.5%)等常見不良反應的發生率更低。

TPN171片對PDE其他亞型(副作用相關)的抑制作用弱，故而未見與之相關的不良反應或很少發生，如未發生視覺異常(PDE6相關)、背痛及肌肉痛(PDE11相關)等不良反應，面部潮紅(PDE1相關)不良反應發生率比西地那非更低。

瑞巴派特

瑞巴派特是一種內源性黏膜保護劑，用於治療多種胃腸道疾病。其通過誘導胃黏膜中環氧合酶-2的表達來發揮作用，從而增加胃黏膜中前列腺素E₂的合成。其還可以增強胃黏膜血流量和黏液分泌，促進胃黏膜上皮生長因子基因的表達，從而預防潰瘍的發生，促進潰瘍癒合。該原廠藥由大塚製藥株式會社開發，用於治療胃潰瘍、胃黏膜病變、急性胃炎和慢性胃炎急性發作。其於1990年12月獲得醫藥品醫療機器綜合機構(PMDA)批准上市。本集團於2024年12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對該產品的上市批准。

達泊西汀

達泊西汀是一種用於治療男性早洩(PE)的選擇性血清素再攝取抑制劑。該原廠藥由禮來研發，於2010年12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上市批准。根據灼識諮詢的資料，達泊西汀等選擇性血清素再攝取抑制劑具有相對較短的代謝週期和較高的適應性，已成為PE領域的金標準。於2023年10月，本集團獲得對成品製劑鹽酸達泊西汀片(30 mg)的批准。

臨床階段資產

1. VV116 (RSV感染適應症，抗尼帕病毒感染適應症)

1.1 治療呼吸道合胞病毒(RSV)感染適應症

RSV是一種RNA病毒，可能會對兒童、老年人和免疫力低下的群體造成持續性威脅。VV116是中國唯一一款靶向RdRp治療RSV感染的臨床階段候選藥物。於2023年5月，本集團獲得了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IND批准，以開展VV116乾混懸劑的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5年12月31日，VV116乾混懸劑已被藥審中心納入突破性治療品種名單，適應症為治療RSV感染。根據II期臨床研究療效及安全性數據，確定了III期臨床研究推薦劑量(RP2D)，基於此結果，本集團於2025年12月與藥審中心進行了關鍵臨床研究前的溝通交流(EOP2)，已進入III期臨床研究。本集團的臨床開發戰略側重於追求快速進入市場，同時在獲得上市批准後探索擴大適應症和患者群體的廣泛機遇。

於2025年12月，集團與先聲藥業正式就VV116新適應症訂立許可協議。集團將授予先聲藥業VV116 RSV感染適應症及人偏肺病毒(HMPV)感染適應症在大中華區（包括中國大陸、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的獨家開發、製造及商業化權利。本公司將獲得首付款、里程碑收入以及產品獲批上市後的銷售分成。

1.2 治療尼帕病毒(NiV)感染適應症

尼帕病毒(Nipah virus, NiV)是一種宿主範圍廣、病死率高的人獸共患病毒。目前尚無針對NiV感染的有效疫苗或藥物，亦缺乏有效的治療手段及預防措施。VV116在體內外非臨床研究中表現出顯著抗尼帕病毒(NiV)作用，是一種極具潛力的口服候選藥物，用於治療NiV感染。本集團於2026年3月遞交了尼帕病毒感染適應症新藥臨床試驗申請，2026年5月獲得臨床試驗通知書，獲准開展II期臨床試驗。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VV116用於治療RSV感染和尼帕病毒感染適應症並將其上市。

2. LV232 (抗抑鬱症的候選藥物)

LV232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是一款潛在的同類首創雙靶點5-HTT/5-HT₃受體調節劑。憑藉獨特的作用機制，LV232的兩個靶點協同發揮作用，增強抗抑鬱效果，同時減少常見胃腸道副作用（如惡心及嘔吐）的嚴重程度。臨床前研究表明，在多種抑鬱動物模型上LV232均展現出了顯著的抗抑鬱作用，LV232在疼痛的動物模型中展現出了良好的療效，預期對抑鬱症的軀體症狀疼痛也有改善作用。鑒於LV232具有較高的安全性以及良好的患者依從性，預計其停藥率會遠低於傳統的選擇性血清素再攝取類抗抑鬱藥物，這或會極大提高其治療抑鬱症的效果。

本集團於2025年4月在中國啟動LV232用於治療抑鬱症的II期臨床試驗，截至2026年6月，LV232處於II期臨床試驗階段，並預計將於2026年完成試驗。III期臨床試驗計劃於2027年上半年啟動，預計將於2028年12月底前完成。本集團計劃於2029年2月提交LV232的NDA，並於2030年6月底前取得藥品註冊批件。商業化進程將於2030年12月31日前啟動。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LV232並將其上市。

3. VV119 (抗精神分裂症的候選藥物)

VV119是一種用於治療精神疾病（尤其是精神分裂症）的獨立開發的多靶點血清素—多巴胺活性調節劑。作為一款前藥，VV119及其主要活性代謝物可通過D₃受體的拮抗活性、D₂受體的部分激動活性、5-HT_{1A}受體的部分激動活性、5-HT_{2A}受體的拮抗活性以及5-HT轉運體的抑制活性聯合發揮作用。VV119採用多靶點策略，充當血清素—多巴胺活性調節劑。其半衰期較長，並具有開發為長效製劑的潛力。臨床前數據顯示，VV119可改善精神分裂症的陽性症狀、陰性症狀及認知功能，同時也會降低錐體外系副作用的風險。這些潛在的臨床效益使VV119成為一種更優的治療方案，可促進改善患者的依從性。

2026年6月，VV119 II期臨床試驗牽頭單位首都醫科大學附屬北京安定醫院順利完成倫理批准，現階段VV119處於II期臨床階段。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VV119並將其上市。

4. **VV913 (治療早洩的候選藥物)**

VV913是一個具有全新化學結構、用於治療早洩的新型候選藥物，具有獨特的靶點特徵，可調節射精反射通路，有效延長射精潛伏期。臨床前研究結果表明，VV913藥效顯著，在早洩大鼠模型上單次給藥即可顯著延長射精潛伏期，預期臨床上可實現按需用藥；安全性好，與達泊西汀相比，VV913在起效劑量下，在大鼠平衡木測試上未表現出眩暈副作用，在性喚起測試中未表現出性欲降低的副作用。VV913有望為早洩患者提供一種療效優、安全性好的新選擇。

2026年1月，獲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IND批准。公司採取倫理前置、快速推進的研發策略，於2026年6月順利開展關鍵I期臨床試驗，於2026年6月召開II期臨床方案討論會，提交並完成了組長單位的立項和倫理審查，目前VV913處於II期臨床試驗階段。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VV913並將其上市。

5. **VV261 (抗新布尼亞病毒／基孔肯雅病毒感染候選新藥)**

目前，臨床上尚無針對新布尼亞病毒和基孔肯雅病毒感染的特異性抗病毒藥物。VV261是一個可口服的廣譜抗病毒核苷類化合物，體外試驗表明，其對新布尼亞病毒、基孔肯雅病毒具有顯著的抑制活性。VV261的活性形式靶向病毒RdRp高度保守的活性中心，預期耐藥屏障高。

本集團於2024年8月獲得了抗新布尼亞病毒的臨床試驗通知書，正在開展臨床I期研究。截至2026年6月，已完成VV261的I期單次給藥劑量遞增試驗多個劑量組研究，表現出良好的藥代動力學特徵和安全性。

此外，本集團於2026年2月遞交了抗基孔肯雅病毒新藥臨床試驗申請，2026年4月獲得臨床試驗通知書。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VV261並將其上市。

6. **TPN102 (抗癲癇候選藥物)**

TPN102是一個新型抗癲癇候選藥物。臨床前研究結果表明，在多種難治性癲癇動物模型上，TPN102的藥效優於陽性對照藥（托吡酯和唑尼沙胺），且其對與兒童生長發育相關的碳酸酐酶II的抑制作用弱於陽性對照藥，預期更適合用於癲癇的兒童患者的治療。本集團於2018年6月獲得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IND批准，可以開展TPN102治療癲癇的臨床試驗。截至2026年6月30日，TPN102正處於I期臨床階段。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TPN102並將其上市。

7. VV147 (抗抑鬱候選新藥)

VV147是一個具備快速起效潛力的抗抑鬱候選新藥，單次口服給藥在各種慢性抑鬱模型上（包括慢性不可預測的輕度壓力及慢性社會挫敗壓力）均表現出顯著抗抑鬱樣藥效，且在條件性位置偏愛模型上未表現出成癮樣效果，安全窗口大。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VV147並將其上市。

8. TPN171 (認知障礙相關適應症)

TPN171具有治療認知障礙相關疾病的潛力，臨床前研究結果表明，在多種認知障礙動物模型上均表現出顯著藥效。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TPN171用於治療認知障礙相關適應症並將其上市。

9. VV312 (抗抑鬱候選新藥)

VV312是一個具備快速起效潛力的抗抑鬱候選新藥。在多種抑鬱藥效模型（包括習得性無助模型和慢性不可預測溫和應激模型）中，單次口服給藥VV312即可顯著改善抑鬱樣行為且效應持久。

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VV312並將其上市。

未來及展望

展望2026年下半年，公司將聚焦核心業務發展，穩步推進各項重點工作，具體規劃如下：

深耕男科健康核心賽道，推動產品收入快速增長。公司將圍繞流量增效、學術深耕、管道擴容、品牌沉澱四大核心方向，依託數位化行銷體系持續優化市場運營模式，全力推動昂偉達®產品銷售收入實現快速提升。

加速在研藥物臨床研發進程，推進管線落地。持續有序開展VV913、VV119兩項藥物的II期臨床試驗工作，穩步推進試驗入組、數據採集與分析等相關工作，同時正式啟動VV147藥物I期臨床試驗，高效推進創新藥管線研發進度，豐富公司產品儲備。

拓展海內外商業化佈局，深化全球合作。公司將積極推進海內外客戶商務洽談與合作對接，重點聚焦中國、日本、韓國、拉美、東南亞等核心區域，全力推進授權合作交易落地，持續拓寬公司國際化商業版圖，提升產品全球市場滲透率。

II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31.8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6百萬元增加693.7%，主要由於(i) 2025年7月本集團開始商業化一款新藥品，該藥品銷量持續上升，收入增加人民幣107.1百萬元；及(ii) 2025年12月本集團與客戶正式就VV116新適應症訂立許可協議，2026年上半年收取里程碑款項人民幣20.0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4.0百萬元，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9百萬元增加182.8%，主要是由於(i) 2025年7月本集團開始商業化一款新藥品，該藥品銷量的大幅增長帶來了材料成本的增加；及(ii)產品商業化後相應的資產攤銷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前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8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為89.4%，而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70.2%，同比增加19.2個百分點，主要是由於(i)里程碑收款對應的銷售成本較少；及(ii)創新藥品能夠自主定價，同時銷量增長形成的規模優勢，帶來了突出的成本優勢。

其他收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4.2百萬元，主要為(i)本集團收到研發活動及人才發展獎勵的政府補助人民幣1.5百萬元；及(ii)銀行存款利息人民幣2.5百萬元。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其他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1.7百萬元，主要由於(i)國際匯率波動帶來的匯兌虧損人民幣8.1百萬元；及(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人民幣3.6百萬元。

研發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試驗及測試開支	29,093	26,457
僱員福利開支	21,368	20,931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0,265	36,379
折舊及攤銷	4,852	6,304
材料成本	3,515	6,113
水電費及辦公開支	2,910	2,793
其他	1,231	1,228
	83,234	100,205

本集團的研發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0.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3.2百萬元，主要由於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減少人民幣16.1百萬元，與本集團於2025年1月採用的受限制股份計劃有關。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1.2百萬元，主要由於(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減少人民幣27.8百萬元，此乃與本集團於2025年1月採用的受限制股份計劃有關；及(ii)增加專業諮詢費約人民幣4.7百萬元，該增加部分被前述股份相關開支減少所抵銷。

銷售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1百萬元，主要由於(i)本集團為促進新產品的銷售開展了較多的營銷活動，營銷、推廣及廣告費用增加人民幣67.2百萬元；及(ii)2026年上半年本集團招聘了更多銷售人員，僱員福利開支增加人民幣4.9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7百萬元，主要由於銀行貸款增加導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機器及設備、辦公設備及裝置、租賃物業裝修、建築物、車輛及在建工程。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3.6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569.4百萬元，主要由於在建工程增加淨額人民幣60.7百萬元，這主要與在蘇州建立研發中心有關。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客戶就VV116的對外授權、本集團提供的CRO服務及醫藥產品銷售而應收的結餘。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自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4百萬元，主要由於VV116的對外授權取得的銷售分成減少。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包括(i)購買材料及研發服務的預付款項（指向服務提供者支付的臨床前及臨床研發預付款項）；(ii)按金；(iii)短期租賃及物業管理費的預付款項；及(iv)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8百萬元，主要由於就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存款人民幣1.0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主要包括(i)研發開支的貿易應付款項；(ii)應計研發開支；(iii)在建工程應付款項；(iv)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v)銷售及行政活動應計專業服務費；(vi)就購置無形資產的應付款項；(vii)機器及設備的應付款項；(viii)物業管理費應付款項；(ix)其他應付稅項；(x)按金；及(xi)其他。

本集團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84.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49.6百萬元，主要由於(i)根據建設進度結算的在建工程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22.8百萬元；及(ii)2026年上半年支付了無形資產收購相關的里程碑節點款項，導致無形資產收購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10.8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308.1百萬元，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為人民幣97.7百萬元，兩項合計405.8百萬元，較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17.4百萬元減少21.6%。主要由於報告期內支付日常經營活動的費用所致。

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可動用的財務資源，本集團擁有充足的可動用營運資金，可滿足其目前需求。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控經營現金流量，並努力為本集團的業務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

債務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為有息銀行借款和就售後租回安排的其他貸款，金額為人民幣820.6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600.0百萬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

資產抵押

本集團持有的以下資產作為擔保抵押銀行貸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房屋建築物	231,842	235,058
土地使用權	79,306	80,591
在建工程	293,401	232,445
機器設備	12,832	14,339
	617,381	562,433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合約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86.5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16.0百萬元）。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本集團的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流動比率 ⁽¹⁾	1.0	1.1
債務比率 ⁽²⁾	0.8	0.7

附註：

(1)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

(2) 債務比率乃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1.0（2025年12月31日：1.1），主要由於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本集團的債務比率為約0.8（2025年12月31日：0.7），主要由於銀行貸款提用所致。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2025年12月31日：無）。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但本集團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並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外匯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僱用了351名僱員，其中347名位於中國，4名位於烏茲別克斯坦。下表載列截至2026年6月30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人數：

職能	僱員人數	百分比
研發	162	46.15%
生產	28	7.98%
質量控制及質量保證	30	8.55%
業務開發、銷售及營銷	59	16.81%
其他	72	20.51%
合計	351	100.00%

本集團相信吸引、聘用及留住優秀僱員的能力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我們主要通過招聘網站及招聘機構招聘僱員，並考慮工作經驗、教育及專業能力等因素。我們根據資歷及經驗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為確保遵守中國勞動法，我們與僱員訂立標準個人僱傭協議，涵蓋任期、工資、獎金、僱員福利及終止理由等事宜。我們亦與僱員訂立保密及不競爭協議。一般而言，本集團根據僱員的資質、職位及表現確定薪酬待遇。本集團亦已為僱員設立激勵計劃。

此外，本公司已於2026年3月19日舉行的臨時股東會採納H股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所作出的貢獻，並為彼等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約為人民幣90.9百萬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29.0百萬元）。

根據中國法規規定，本集團參加了各種政府法定僱員福利計劃，包括社會保險，即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根據中國法律規定，本集團須按照僱員工資、獎金及某些津貼的特定百分比向僱員福利計劃作出供款，最高金額由當地政府法規不時規定。此外，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各種專業發展機會，鼓勵以績效為導向的環境。本集團專注於創造鼓勵僱員留任及參與的文化。我們定期進行新員工培訓，以指導新員工並幫助彼等適應新的工作環境。本集團亦不時為僱員提供培訓及發展計劃，以實現人才成長。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設有一個工會。本集團認為，我們已與僱員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報告期內，我們並無因違反職業健康與安全法律或法規而面臨任何重大索賠、訴訟、處罰或行政訴訟，亦無經歷任何會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罷工、勞資糾紛或勞工行動。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由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審閱及董事會批准。於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時須考慮相關經驗、義務及責任、時間投入、工作表現及現行市況。

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並無進行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無有關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基金投資組合

根據聯交所發佈的《年報編備指引》第2.4條的規定，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的基金投資組合如下，且所有該等投資均由本集團的自有閒置資金撥付，並未涉及任何槓桿、融資或質押安排：

(a) *Capital Group Global Bond Fund SPC* (「*Capital Group*」)

於2025年11月12日，本公司已認購一項名為FORTUNA CAPITAL MANAGEMENT SP的理財產品，本金金額為63,897,000港元，該產品為Capital Group（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獨立投資組合公司）所屬之基金並由其管理，其相關資產主要由短期優質貨幣市場工具組合構成，包括剩餘期限少於一年的美國國庫票據，以及現金或現金等價物。本公司已於2025年12月30日贖回25,500,000港元。於2025年12月31日，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38.4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69%）。自認購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表現／收益約為0.06百萬港元。此外，該項投資於2026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約為38.70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72%）。自認購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表現／收益約為0.30百萬港元。由於該基金為無限期，投資者可在合理申請期限內提出贖回投資申請，惟贖回事宜將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決定。該產品的本金及回報均受保障，預期年回報率介乎0.5%至5.0%之間。於本報告日期，自Capital Group認購的理財產品未贖回本金金額為38,397,000港元。

(b) 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 (「Prudent Wealth」)

於2025年11月12日，本公司已認購一項名為Generation Capital Management SP的理財產品，本金金額為63,897,000港元，該產品為Prudent Wealth（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獨立投資組合公司）所屬之基金並由其管理，其相關資產主要由短期優質貨幣市場工具組合構成，包括剩餘期限少於一年的美國國庫票據，以及現金或現金等價物。本公司已於2025年12月30日贖回25,500,000港元。於2025年12月31日，該項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38.4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69%）。自認購日期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的表現／收益約為0.06百萬港元。此外，該項投資於2026年6月30日的公允價值約為38.6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72%）。自認購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表現／收益約為0.27百萬港元。由於該基金為無限期，投資者可在合理申請期限內提出贖回投資申請，惟贖回事宜將由本公司全權酌情決定。該產品的本金及回報均受保障，預期年回報率介乎0.5%至5.0%之間。於本報告日期，自Prudent Wealth認購的理財產品未贖回本金金額為38,397,000港元。

(c) 國投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國投」）

於2026年1月5日，本公司認購由Essence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國投證券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根據其1,000,000,000美元有擔保結構性票據計劃發行及管理的名義金額為35,000,000港元的票據（「該等票據」），而該等票據由國投（一家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公司）作為交易商出售予本公司。總認購成本為35,124,250港元，包括：(i)購買價35,105,000港元（即名義金額的100.30%，包括105,000港元的溢價）；及(ii)託管費19,250港元。該資金可投資於現金、短期匯票、短期票據及存款證。於2026年6月30日，該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35.12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約2.47%）。自認購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的表現／收益約為0.12百萬港元。該等票據的計劃到期日為2027年1月5日。於購買該等票據後，本公司可在若干條件的規限下，透過向發行人發出不少於15日的通知，行使投資人認沽選擇權以贖回該等票據。該產品的預期年回報率介乎0.5%至1.5%。於本報告日期，向國投認購的該理財產品的未贖回本金金額為35,000,000港元。

董事會對購買上述理財產品進行了五項測試計算，認定該等購買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披露交易。

投資政策及目標

本公司的基金投資活動主要旨在提高閒置資金的使用效率，並獲取合理回報。理財產品將取得優於中國商業銀行一般提供之活期存款的收益率，同時在資金管理方面為本公司提供靈活性。該等投資活動屬輔助性質，並不會改變本公司主要業務的重點。

本公司的投資原則包括嚴格的風險敞口控制、密切監控投資風險以及維持充足的資金流動性。本公司允許的投資類別包括：(a)由持牌基金經理或受規管金融機構管理的基金產品；(b)低風險理財產品及結構性存款；(c)債券及固定收益產品；及(d)現金及銀行存款。本公司嚴格禁止投資於(a)高槓桿衍生工具；(b)加密貨幣；(c)未經註冊或未受監管的投資產品；及(d)與關連人士進行的委託理財。

風險管理及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就其基金投資活動建立風險管理框架，以確保其審慎性與透明度。框架的主要要素如下：(a)本公司實施以下風險敞口控制措施以管理整體風險：(i)任何單一產品的投資餘額不得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5%；(ii)所有證券投資及基金投資的總餘額不得超過本集團總資產的10%；及(iii)所有投資必須完全由本集團自身的閒置資金撥付，且禁止就該等投資使用槓桿、保證金融資或質押安排；(b)在進行任何投資前，項目發起部門應就擬議投資進行徹底的盡職調查。財務部門應評估擬議投資是否符合本集團的投資政策，並評估該投資對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及流動性的潛在影響；(c)基金投資僅可透過持牌基金經理或受規管金融機構進行，並應由不同的基金經理進行；(d)本公司應優先選擇具備合理贖回機制的投資產品，並應在認購前評估該等產品的流動性條款；(e)財務部門負責投資組合的持續監控及投資後管理，並應定期向管理團隊及董事會匯報投資組合的表現、風險狀況及任何重大發展；及(f)本公司已建立一套全面的風險警示及退出機制。若投資組合的資產淨值較認購成本下跌超過15%，財務部門應立即向總裁報告，並評估是否應啟動贖回程序。此外，財務部門應持續監督市場狀況及本集團的流動性需求，並適時評估是否需要調整或贖回投資組合。

本公司已採取相關措施，以確保所有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最終將按照招股章程載列的擬定用途使用。於進行各項交易前，財務部門應核實並確保本公司自有資金足以支付交易金額，方可進行交易。於進行有關購買理財產品的各項交易之前，本公司應事先徵詢其合規顧問的意見。

批准及監督機制

本集團已建立全面的投資批准及監督機制。董事會為投資活動的最高決策機構，負責制定及批准投資政策及風險管理框架。個別投資決策由管理團隊根據彼等內部投資管理程序載列的各自授權限額進行，而董事會則負責監督整體投資組合及風險管理。

本公司財務部門為投資管理之負責部門，負責協調投資項目的啟動、盡職調查、投資後管理及其他相關事宜。項目發起部門應對擬議投資項目進行初步調研，並將申請材料提交主管副總裁，其中應包括項目背景、投資目的、投資可行性、投資期限、投資金額、預期回報及其他相關資料。就投資金額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的项目而言，其啟動須經主管副總裁批准。就投資金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的项目而言，其啟動須經總裁批准後方可實施。在完成投資項目的初步調查及調研後，項目應提交總裁作最終投資批准。若項目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須予披露或以上級別的交易，應提交董事會批准。於投資審批程序完成前，本公司不得訂立任何投資協議（不具約束力的意向書除外）、支付投資款項或進行其他投資活動。財務部門亦被指定為投資後管理的負責部門，其職責包括匯總投資項目的財務報表、業務數據及其他營運及管理資料，並在相關投資規定範圍內參與該等項目的營運、管理及監督。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及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詳細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後事項

完成H股全流通

於2025年11月26日，董事會批准實施H股全流通的建議，將本公司10名股東持有的合計100,220,667股非上市股份轉換為H股（「H股全流通」）。本公司收到中國證監會就實施H股全流通發出的備案通知書，並於2026年7月3日收到聯交所授出的上市批准，准許該等經轉換H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於2026年7月15日，本公司已完成轉換100,220,667股非上市股份為H股，而經轉換H股已於2026年7月16日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上市。

於轉換完成後，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總數維持不變，仍為167,597,800股股份，其中700,000股為非上市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0.42%，而166,897,800股為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99.58%。

有關H股全流通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1月27日、2026年6月29日、2026年7月6日及2026年7月15日的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自2026年6月30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後續事件。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實現高標準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除下文所述者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原則及所有適用的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由田廣輝博士（「田博士」）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總經理的角色。田博士自2013年1月起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儘管此種情形構成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所載的守則條文。彼於本集團業務經營與管理方面經驗豐富。董事會相信，鑒於其經驗、個人履歷及其如上述於本公司的角色，田博士作為總經理，對我們業務的深刻了解，是最適合發掘策略機遇及董事會重心的董事。董事會亦相信，由同一人兼任主席及總經理的角色，可(i)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ii)使董事會整體策略規劃及策略方案執行更有效及更高效，及(iii)促進本集團管理層與董事會之間的信息流通。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安排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此外，董事會現時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並具有頗強的獨立元素，而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比重較高可確保權力和權限分佈均衡。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長與本公司總經理的角色分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B.2.2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應輪流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此外，根據公司章程，董事會及監事會每屆任期三年，董事及監事任期屆滿，連選可以連任。本公司第一屆董事會及監事會任期已於2026年3月26日屆滿。鑒於彼時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換屆」）準備工作尚在進行中，同時考慮到彼時本公司處於年度報告編製、審計階段，為確保本公司相關業務的連續性和穩定性，董事會及監事會換屆相應延期進行，而第一屆董事會及監事會的任期亦相應順延。這導致本公司短暫偏離了守則條文B.2.2條的規定。

本公司已於2026年6月30日的年度股東會完成第二屆董事會換屆選舉。此外，年度股東會亦通過取消監事會的議案，因此本公司不再設有監事職務，亦毋須進行監事會換屆選舉。在董事會換屆完成後，本公司已重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2.2條的規定。

本公司將持續檢討及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均確認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彼等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

根據本公司的制度要求，本集團的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標準守則，而標準守則禁止彼等在掌握與本公司證券有關的內幕消息的任何時候買賣相關證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概無獲悉任何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不符合標準守則的情況。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曹新文女士（「曹女士」）、徐宏喜博士及鞠佃文博士，曹女士擔任主席。曹女士擁有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所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流程以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從而協助董事會。

審閱中期報告

審核委員會已經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並已就本集團的內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及法規，且本公司已作出適當披露。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對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並無任何異議。

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計或審閱。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責任

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13.21及13.22條項下規定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本中期報告中提及的其他部分、報告或註釋均為本中期報告的一部分。

重選董事及董事會換屆選舉

鑒於第一屆董事會的任期已於2026年3月26日屆滿，本公司已於2026年6月30日的年度股東會完成第二屆董事會換屆選舉，會議審議及批准了重選田廣輝博士及胡天文博士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劉浩軒先生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以及鞠佃文博士、曹新文女士及徐宏喜博士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同日舉行董事會會議選舉了第二屆董事會董事長及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等。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日期分別為2026年6月4日的通函及2026年6月14日的補充通函以及2026年6月30日的年度股東會投票表決結果公告。

於2026年6月30日及本中報日期，第二屆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田廣輝博士（*董事長、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胡天文博士

非執行董事

劉浩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鞠佃文博士
曹新文女士
徐宏喜博士

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資料變動

自刊發本公司上一份年報以來，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以披露的董事、監事（截至2026年6月30日取消監事會為止）及行政總裁資料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 於2026年6月30日，建議取消監事會並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已於年度股東會上以特別決議案方式獲股東批准，並於2026年6月30日起生效。因此，本公司不再設有任何監事或監事會，楊汝磊博士、周洪舉先生及李建先生卸任監事職務。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的日期分別為2026年4月30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公告，以及日期分別為2026年6月4日的通函及2026年6月14日的補充通函。
- 徐宏喜博士於2026年8月10日退任健倍苗苗（保健）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61）的非執行董事職務。
- 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調整為每年人民幣100,000元（不含稅）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酬金調整為人民幣200,000元（不含稅），自2026年6月30日起生效。

除上述情況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概無有關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的其他資料須予披露。

H股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所持股份

截至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就H股股份獎勵計劃委任的受託人嘉立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受託人」）持有合共2,800,000股H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67%。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受託人在聯交所購買2,800,000股H股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155.4百萬元（每股最高價格：人民幣56.08元；每股最低價格：人民幣55.41元）。

受託人所購買H股股份乃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本公司與受託人訂立的信託契據條款持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包括出售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更換核數師

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後，本公司已委任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任期自年度股東會起，直至本公司下屆年度股東會結束為止。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4日及2026年6月30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4日的通函。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全球發售中按每股股份33.37港元發行17,597,800股股份，該等股份於2025年11月6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上市相關開支後，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到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527.4百萬港元及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於2026年6月30日已存入本公司於持牌商業銀行及／或其他授權金融機構的短期計息賬戶。根據全球發售提呈發售的每股股份之價格淨額約為29.97港元。

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並將繼續按招股章程的擬定用途（根據實際獲得的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後）分配使用。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於2026年6月30日，招股章程所披露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並無任何變動。

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動用情況概要以及預期動用時間表：

招股章程所述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 淨額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報告期內 所得款項 的使用情況	截至2026年 6月30日 已動用的 金額 (百萬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的餘額 (百萬港元)	預期動用 時間表 ^(附註2)
1. 核心產品的研發						
(a) 為治療重度抑鬱症的LV232的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i) 為於2025年4月啟動的II期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52.7	10%	7.8	12.4	40.3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ii) 為計劃進行的III期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105.6	20%	-	-	105.6	2028年12月31日或之前
(b) 為TPN171舌下含片及口腔崩解片劑型的開發提供資金，以及臨床前研究以探索TPN171的適應症擴展機會	42.2	8%	-	-	42.2	2028年12月31日或之前
2. 其他候選產品的研發						
(a) 為治療SFTSV的VV261的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I期臨床試驗以及計劃進行的II期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31.6	6%	1.7	2.8	28.8	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
(b) 為治療癲癇的TPN102的計劃進行的I期及II期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42.2	8%	-	-	42.2	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
(c) 為治療精神分裂症的VV119的正在進行及計劃進行的I期臨床試驗以及計劃進行的II期臨床試驗提供資金	42.2	8%	7.5	10.5	31.7	2028年12月31日或之前
(d) 為本集團臨床前階段候選藥物的開發提供資金，以推進IND申請提交進程	26.4	5%	15.9	26.4	-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3. 建設本集團的青島工廠	52.7	10%	6.9	7.6	45.1	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
4. 強化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能力						
(a) 用於招募具備製藥行業豐富知識及經驗的新銷售及營銷人員	26.4	5%	7.9	10.7	15.7	2027年12月31日或之前
(b) 用於營銷工作，以加強本集團品牌及醫療保健專業人員的知名度以及患者對我們產品的認知	52.7	10%	40.6	52.7	-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5.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52.7	10%	28.0	52.7	-	2026年12月31日或之前
總計	527.4	100%	116.3	175.8	351.6	

附註：

1. 上表中所載的若干金額已作四捨五入。因此，表格中所示的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2.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的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編製，會因現行及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而有所變更。倘上述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或所得款項淨額於上述目的的分配有任何重大變動，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相關規則之規定作出正式公佈（如有），以向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
3. 於2026年1月，本集團認購了兩項非上市市場基金，均為獨立第三方，金額分別為35,124,000港元及16,000,000港元。其中35,124,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1,549,000元）的認購（「**第一項認購**」）以自有資金撥付。然而，其中16,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423,000元）的認購（「**第二項認購**」）被無意中使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撥付。截至2026年6月1日，本公司已贖回該筆16,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4,423,000元）的認購款項，並確認全球發售的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將最終按招股章程所載的擬定用途使用。本公司已向第一項認購及第二項認購的各基金管理人確認，彼等相互獨立，彼此之間並非聯繫人，亦非受共同控制。因此，第一項認購及第二項認購就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的規模測試而言無須合併計算。由於第一項認購及第二項認購以及相關後續贖回有關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低於5%，故該等交易均不構成須予披露交易。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日的公告。

為避免此類事件再次發生，本公司已採取多項補救措施，詳情載於2026年6月1日的公告中，且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仍持續執行該等措施。本公司確認，上述事件並未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造成任何不利影響，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並將持續監察內部監控機制的有效性，以保障股東及投資者的整體利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或相關股份的數目	佔相應類別	佔已發行
				已發行股份數目之概約百分比 ⁽²⁾	股本總額股權之概約百分比 ⁽²⁾
田廣輝博士	董事長、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兼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H股	5,726,644 (L) 8,589,967 (L)	5.67% 12.88%	3.42% 5.13%
胡天文博士	執行董事兼副總經理	實益擁有人 H股	681,743 (L)	1.02%	0.41%
楊汝磊博士 ⁽³⁾	監事會主席	實益擁有人 H股	227,248 (L)	0.34%	0.14%
李建先生 ⁽³⁾	監事（職工代表）	實益擁有人 H股	170,436 (L)	0.26%	0.10%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7,597,800股股份。其中包括100,920,667股非上市股份及66,677,133股H股。
- (3) 本公司股東已於2026年6月30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批准取消監事會的議案，並不再設有監事職務。因此，楊汝磊博士及李建先生已於2026年6月30日的年度股東會結束後不再擔任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的規定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或相關 股份的數目	佔相應類別 已發行 股份數目之 概約百分比 ⁽²⁾	佔已發行 股本總額 之 概約百分比 ⁽²⁾
沈博士 ⁽³⁾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82,461,110 (L)	81.71%	49.20%
	配偶權益	非上市股份	2,272,478 (L)	2.25%	1.36%
金潔女士 ⁽³⁾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2,272,478 (L)	2.25%	1.36%
	配偶權益	非上市股份	82,461,110 (L)	81.71%	49.20%
蘇州合升企業管理諮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蘇州合升」)	實益擁有人	H股	6,783,346 (L)	10.17%	4.05%
喬剛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5,402,703 (L)	8.10%	3.22%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1,092,539 (L)	1.64%	0.65%
蘇州協耀私募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協耀私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5,402,703 (L)	8.10%	3.22%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1,092,539 (L)	1.64%	0.65%
蘇州協耀科新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協耀科新」) ⁽⁴⁾	實益擁有人	H股	4,370,157 (L)	6.55%	2.61%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2,125,085 (L)	3.19%	1.27%
蘇州協耀科盛創業投資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協耀科盛」) ⁽⁴⁾	實益擁有人	H股	1,032,546 (L)	1.55%	0.62%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5,462,696 (L)	8.19%	3.26%
沈娟女士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092,539 (L)	1.64%	0.65%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5,402,703 (L)	8.10%	3.22%
趙昊先生 ⁽⁴⁾	受控法團權益	H股	1,092,539 (L)	1.64%	0.65%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5,402,703 (L)	8.10%	3.22%
蘇州美靈格商務諮詢 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蘇州美靈格」) ⁽⁴⁾	實益擁有人	H股	1,092,539 (L)	1.64%	0.65%
	與他人共同持有權益	H股	5,402,703 (L)	8.10%	3.22%
金青女士	實益擁有人	H股	5,517,145 (L)	8.27%	3.29%
共青城中財奇虎金控二期 互聯網產業投資中心 (有限合夥)	實益擁有人	H股	4,370,157 (L)	6.55%	2.61%

其他資料

附註：

- (1) 字母(L)指該人士於股份中的好倉。
- (2) 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67,597,800股股份。其中包括100,920,667股非上市股份及66,677,133股H股。
- (3) 金潔女士為沈博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沈博士及金潔女士被視為於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協耀科新、協耀科盛及蘇州美靈格分別通過直接持有4,370,157股、1,032,546股及1,092,539股H股股份，為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協耀科新、協耀科盛及蘇州美靈格為就持有本公司表決權的一致行動方。因此，協耀科新、協耀科盛及蘇州美靈格被視為於其各自及彼此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協耀私募分別為協耀科新及協耀科盛的執行事務合夥人，且協耀私募由喬剛先生最終控制。因此，喬剛先生及協耀私募被視為於協耀科新及協耀科盛持有或控制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蘇州美靈格的執行事務合夥人為沈娟，而蘇州美靈格的最大有限合夥人為趙昊（擁有40%的合夥權益）。因此，沈娟及趙昊被視為於蘇州美靈格持有或控制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2026年6月30日，董事概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除本中報另有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概無董事、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獲授任何認購本公司股份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股權或債務證券的權利，或已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H股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已於2026年3月19日召開的本公司臨時股東會上採納H股股份獎勵計劃。除非另有界定，否則本節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日的通函所用詞彙具有相同涵義。有關H股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6年2月9日、2026年3月2日及2026年3月19日的公告以及2026年3月2日的通函。H股股份獎勵計劃不涉及發行新股或授出本公司任何新證券的購股權。H股股份獎勵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涉及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以下為H股股份獎勵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a) 目的及宗旨

H股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宗旨為表彰若干合資格參與者所作出的貢獻，並為彼等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

(b) 管理

H股股份獎勵計劃須由董事會及受託人（嘉立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進行管理。嘉立信信託（香港）有限公司為根據香港法例第29章《受託人條例》註冊的持牌受託人，為獨立第三方，與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並無關連。受託人不得就根據信託持有之任何股份行使投票權。

獎勵股份的來源應為受託人根據董事會指示透過聯交所交易及／或場外交易收購的現有H股股份。

(c)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該計劃期間任何時間屬僱員參與者、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的任何個人作為選定參與者參與H股股份獎勵計劃，並可按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相關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有關代價以及購買價（如有）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d) 期限

除非董事會釐定作出任何提前終止，否則H股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十(10)年內有效及具效力。於本報告日期，H股股份獎勵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九年六個月。

(e) 授予獎勵股份

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選擇任何合資格參與者（任何除外參與者除外）作為選定參與者參與H股股份獎勵計劃，並可按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相關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有關代價以及購買價（如有）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

(f) 獎勵股份歸屬

在H股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及條件的規限下，待適用於獎勵股份歸屬有關選定參與者的所有歸屬條件達成後，受託人代表選定參與者持有的相應獎勵權益應按照適用的歸屬時間表歸屬有關選定參與者，而受託人應促使將獎勵權益轉讓予有關選定參與者及／或由其控制的工具（如信託或私人公司等）。

於歸屬日期前，作出的任何獎勵不得出讓或轉讓，而選定參與者概不得以任何方式將可給予其的任何未歸屬獎勵權益以任何其他人士為受益人出售、轉讓、押記、抵押、設定產權負擔或設立任何權益。

(g) 計劃上限

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可予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不包括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條款失效的獎勵股份）不得超過8,379,890股H股，相當於採納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5.0%及佔本公司於2026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5.0%。除非已於股東會上獲批准，否則於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內，任何選定參與者根據該計劃將予取得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

由於H股股份獎勵計劃下的獎勵股份為現有股份，因此H股股份獎勵計劃的可予發行股份數目為零。於報告期間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獎勵而可能發行的股份數目除以報告期間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不適用。

於報告期內，H股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於聯交所收購2,800,000股股份。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中報「H股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所持股份」一節。

於2026年6月30日，根據H股股份獎勵計劃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總數為8,379,890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約5.0%（2025年12月31日：無，原因為H股股份獎勵計劃於2026年3月19日獲採納）。

自2026年3月19日（H股股份獎勵計劃生效日期）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概無任何獎勵股份獲授出、歸屬、註銷或失效。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	4	131,770	16,603
銷售成本		(13,973)	(4,941)
毛利		117,797	11,662
其他收入	5	4,246	15,655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11,698)	331
研發開支		(83,234)	(100,205)
行政開支		(61,223)	(80,083)
銷售開支		(80,119)	(5,993)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8	(189)	(1,254)
上市開支		—	(6,968)
融資成本	7	(7,726)	(6,641)
稅前虧損	8	(122,146)	(173,496)
所得稅開支	9	—	(206)
期內虧損		(122,146)	(173,702)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26)	2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22,172)	(173,679)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22,073)	(173,016)
非控股權益		(73)	(686)
		(122,146)	(173,702)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2,099)	(172,993)
非控股權益		(73)	(686)
		(122,172)	(173,679)
每股虧損			
— 基本(人民幣元)	10	(0.73)	(1.15)
— 攤薄(人民幣元)	10	(0.73)	(1.1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569,364	513,639
使用權資產		112,233	118,907
無形資產	12	93,802	93,21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	15,338	2,268
		790,737	728,025
流動資產			
存貨	14	7,469	6,299
貿易應收款項	15	4,445	6,7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3,795	2,86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7	97,698	69,464
其他流動資產	19	22,062	27,9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308,087	447,974
		443,556	561,29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	149,640	184,543
合同負債		10,483	9,818
租賃負債		15,703	21,676
借款	22	266,149	307,777
遞延收益		429	411
		442,404	524,225
流動資產淨額		1,152	37,07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91,889	765,098

(續)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6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2,148	24,932
借款	22	554,464	292,189
遞延收益		12,044	12,276
		588,656	329,397
資產淨值		203,233	435,70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167,598	167,598
儲備		46,917	278,6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14,515	446,222
非控股權益		(11,282)	(10,521)
總權益		203,233	435,701

第32至54頁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8月28日獲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田廣輝
董事

胡天文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就股份獎勵 計劃持有的 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付款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	167,598		768,042	(12,713)	90,498	(123)	(567,080)	446,222	(10,521)	435,701
期內虧損	-	-	-	-	-	-	(122,073)	(122,073)	(73)	(122,14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	-	-	-	-	(26)	-	(26)	-	(26)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6)	(122,073)	(122,099)	(73)	(122,172)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24)	-	-	-	-	47,058	-	-	47,058	-	47,05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	-	-	(1,312)	-	-	-	(1,312)	(688)	(2,000)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回股份	-	(155,061)	-	-	-	-	-	(155,061)	-	(155,061)
購回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293)	-	-	-	-	-	(293)	-	(293)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67,598	(155,354)	768,042	(14,025)	137,556	(149)	(689,153)	214,515	(11,282)	203,233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6,601	-	336,461	(12,713)	30,718	(205)	(211,362)	149,500	(9,129)	140,371
期內虧損	-	-	-	-	-	-	(173,016)	(173,016)	(686)	(173,702)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23	-	23	-	2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3	(173,016)	(172,993)	(686)	(173,679)
股份轉換(附註23)	143,399	-	(143,399)	-	-	-	-	-	-	-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24)	-	-	-	-	91,850	-	-	91,850	-	91,850
歸屬受限制股份(附註24)	-	-	38,091	-	(38,091)	-	-	-	-	-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50,000	-	231,153	(12,713)	84,477	(182)	(384,378)	68,357	(9,815)	58,54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7,867)	(59,73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93,255)	(93,388)
購買無形資產	(2,928)	(736)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5,972)	—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4,127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28,028)	(94,124)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6,374)	(6,711)
借款所得款項	446,590	198,370
償還借款	(226,710)	(96,382)
償還租賃負債	(9,920)	(2,36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付款	(2,000)	—
購回股份付款	(155,061)	—
購回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293)	—
已付發行成本	—	(3,48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46,232	89,4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39,663)	(64,42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7,974	121,135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224)	(17)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8,087	56,69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3年1月21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於2023年3月10日，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轉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於2025年11月6日，本公司的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均為中國蘇州蘇州工業園區裕新路108號A棟8樓。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2座31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是一家創新驅動型生物醫藥企業，致力於滿足神經精神系統疾病、感染性疾病及生殖健康領域治療中未獲滿足的臨床需求。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沈敬山博士(「沈博士」)及其配偶金潔女士。沈博士亦為本公司的創始人之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其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除應用附註3披露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導致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經選定解釋附註，其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以來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及綜合財務表現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解釋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整份綜合財務報表所需的全部資料，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按年初至今基準計算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不同。

2. 編製基準 (續)

持續經營評估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狀況為人民幣1,152,000元。於同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為人民幣820,613,000元，其中人民幣266,149,000元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此外，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308,087,000元。

鑒於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擁有未動用銀行融資人民幣454,489,000元，本集團已編製涵蓋2026年7月1日至2028年8月31日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經計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期營運資金需求及上述未動用銀行融資，本集團將有充足營運資金撥付其營運開支，並履行其於2026年7月1日至2028年8月31日期間到期的付款責任，包括授權引進安排項下的里程碑付款及資本承擔。據此，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3. 會計政策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自本集團於2026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起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冊

於報告期內應用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並無對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及／或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載列的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入確認時間		
按時間點		
銷售藥品	107,619	4,153
對外授權收入	20,377	2,359
轉讓知識產權所得收入	3,774	10,000
	131,770	16,512
隨時間		
合同研究組織（「CRO」）服務	—	91
	131,770	16,603
區域市場		
中國	131,683	16,522
烏茲別克斯坦	87	81
	131,770	16,60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續)

分部資料

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本公司總經理（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在作出有關資源配置及評估本集團整體表現的決策時，會審閱綜合業績。本集團僅擁有一個可報告分部。因此，僅呈列地理資料。

地理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及烏茲別克斯坦。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持續經營業務收入資料，乃根據業務所在地點呈列。

本集團幾乎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政府補助(附註)	1,469	15,187
銀行利息收入	2,511	189
其他	266	279
	4,246	15,655

附註：該金額指中國政府部門就本集團研發活動主要提供的激勵補貼。政府補助包括已獲中國政府部門批准的無條件及有條件補助。無條件政府補助於收到款項時確認。有條件政府補助則於符合條件且收到相關補助時確認。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匯兌虧損淨額	(8,083)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虧損	(3,574)	—
其他	(41)	348
	(11,698)	331

7. 融資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借款利息	10,031	7,352
減：在建工程成本資本化的金額	(3,388)	(1,657)
	6,643	5,695
租賃負債利息	1,083	753
關聯方貸款的利息(附註25(i))	—	193
	7,726	6,641

8. 稅前虧損

期內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21	10,811
使用權資產折舊	6,674	7,466
無形資產攤銷	3,253	962
折舊及攤銷總額	20,748	19,239
減：— 在建工程成本資本化的金額	(958)	(958)
— 存貨成本資本化的金額	(1,131)	(992)
	18,659	17,289
上市開支	—	6,968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 研發開支	3,515	6,113
— 銷售成本(包括存貨減值人民幣47,000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4,621	2,543
董事及監事酬金	8,645	21,39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福利	34,388	30,346
— 酌情花紅(附註)	3,527	1,73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4,288	3,650
— 股份支付	40,063	71,918
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及監事酬金)	90,911	129,034
減：存貨成本資本化的金額	(984)	(973)
	89,927	128,061

附註： 酌情花紅乃參考本集團內相關人士的責任和職責及本集團的績效釐定。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9. 所得稅開支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的稅率均為25%。

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Vigonvita Tashkent LLC於兩個期間均按15%的稅率繳納烏茲別克斯坦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期間均無應課稅利潤，故並未就中國稅項計提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烏茲別克斯坦企業所得稅	—	206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未經審計)
虧損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虧損	(122,073)	(173,016)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減		
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附註)	167,319	150,000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虧損	(0.73)	(1.15)

附註：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所載於2025年1月13日進行的股份轉換按假設該股份轉換已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初生效而作出追溯調整。

由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故無呈列兩個期間的每股攤薄虧損。

11. 股息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向本公司股東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且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購置機器及設備以及廠房及辦公物業的建設成本產生約人民幣2,386,000元及人民幣65,581,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57,000元及人民幣79,250,00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廠房附屬建築物的建設工程已竣工，而在建工程約人民幣4,887,000元已轉撥至建築物、機器及設備以及辦公設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081,000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約人民幣2,925,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500,000元）的購買授權引進項目里程碑付款。

於2026年6月30日，管理層並不知悉各現金產生單位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以致顯示該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因此，於2026年6月30日並無進行減值評估。

誠如招股章程附錄三所述，本公司就其首次公開發售對其物業權益進行估值（「估值」）。估值的估值日期為2025年8月31日（「估值日期」）。本集團持有的物業權益如下：

- 中國江蘇省連雲港市連雲港經濟技術開發區大浦路西、匯銀路北側（「第1項物業」）
- 中國江蘇省蘇州市蘇州工業園區鳳里浦西、淞北路南（「第2項物業」）

（統稱「該等物業」）

該等物業並無按估值（或其後的估值）入賬列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物業採用成本模式入賬。

考慮到報告期內市場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從而對相關物業造成影響，本公司並無識別任何減值跡象。鑒於相關物業採用成本模式入賬且並無識別減值跡象，故毋須作出重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27段，本公司謹此披露以下補充資料：

- (a) 如招股章程所載，就第1項物業及第2項物業而言估值所述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88,260,000元及人民幣223,080,000元；
- (b) 就第1項物業而言，就第1項物業的相關樓宇及土地使用權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扣除的折舊總額約為人民幣11,898,000元。倘第1項物業已按估值所述金額而非按成本入賬，額外折舊支出約人民幣343,000元將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內確認；及就第1項物業的相關樓宇及土地使用權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扣除的折舊總額約為人民幣6,935,000元。倘第1項物業已按估值所述金額而非按成本入賬，額外折舊支出約人民幣553,000元將於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內確認；及
- (c) 就第2項物業而言，由於第2項物業仍在建設中，尚未可作擬定用途，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扣除折舊。因此，倘第2項物業已按估值所述金額入賬，不會於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內扣除額外折舊。

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13,117	47
長期按金	2,221	2,221
	15,338	2,268

14. 存貨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原材料及消耗品	2,019	1,565
在製品	3,073	1,894
成品	2,377	2,840
	7,469	6,299

15.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貿易應收款項	8,339	10,40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894)	(3,705)
	4,445	6,704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1至30天	3,182	6,444
31至60天	208	—
61至90天	195	—
91至120天	—	74
121至180天	597	—
181至365天	97	65
365天以上	166	121
	4,445	6,704

本集團通常授予自服務完成或貨物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並向其開票之日起計30至60天或與第三方客戶協定的特定期間的信貸期。就若干逾期超過9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而言，董事認為該等結餘並不構成違約，因為根據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歷史還款模式及相關客戶的財務狀況，該等款項預計可收回。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購買材料及研發服務的預付款項	2,251	2,464
就股份獎勵計劃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存款	984	—
其他應收款項	144	—
按金	337	253
短期租賃及物業管理費的預付款項	79	143
	3,795	2,860

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非上市市場基金	97,698	69,464

於2025年11月12日，本集團認購兩隻非上市市場基金（均為獨立第三方），金額分別為63,897,000港元及63,897,000港元（分別折合人民幣58,259,000元及人民幣58,259,000元）。該等非上市市場基金的相關投資主要為短期美國國庫票據。該等非上市市場基金可由本集團全權酌情決定，於提出要求後5個工作日內贖回。於2025年12月30日，該等非上市市場基金分別贖回約25,500,000港元及25,500,000港元（分別折合人民幣23,174,000元及人民幣23,174,000元）。

為作短期投資用途，本集團於2026年1月認購另外兩隻非上市市場基金（均為獨立第三方），金額分別為35,124,000港元及16,000,000港元（分別折合人民幣31,549,000元及人民幣14,423,000元）。該等非上市市場基金可由本集團全權酌情決定，於提出要求後5個工作日內贖回。於2026年6月1日，本集團已贖回非上市市場基金16,000,000港元（折合人民幣14,423,000元）。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與上述所有非上市市場基金之間並無任何附加協議或安排。

1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就以下各項確認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189	1,230
— 其他應收款項	—	14
— 合約資產	—	10
	189	1,254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釐定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輸入值及假設以及估計方法的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19. 其他流動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可收回增值稅	22,062	27,997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銀行結餘	308,081	447,968
手頭現金	6	6
	308,087	447,974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賬面值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美元	80,025	91,430
港元	41,566	173,097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持銀行結餘按介乎每年0.35%至2.90%（2025年12月31日：每年0.01%至3.55%）的市場利率計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研發開支的貿易應付款項	6,403	5,871
應計研發開支	32,614	24,958
在建工程應付款項	64,628	87,461
應計員工成本及福利	6,658	11,333
應計遞延發行成本	—	4,816
銷售及行政活動應計專業服務費	27,972	23,670
就購置無形資產應付款項	7,750	18,575
機器及設備應付款項	298	477
物業管理費應付款項	912	2,314
其他應付稅項	1,587	1,666
按金	715	3,399
其他	103	3
	149,640	184,543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0至30天	4,158	4,766
31至90天	472	132
91至180天	46	—
181至365天	894	1
365天以上	833	972
	6,403	5,871

供應商授予的平均信貸期通常為30至60天。

22. 借款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按攤銷成本 銀行貸款 就售後租回安排的其他貸款	795,102 25,511	571,619 28,347
	820,613	599,966
有抵押 無抵押	426,268 394,345	225,324 374,642
	820,613	599,966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於以下期限償還：		
一年內	266,149	307,777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	163,355	127,615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間內	54,133	164,574
超過五年	336,976	—
	820,613 (266,149)	599,966 (307,777)
減：於流動負債項下列示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列示之金額	554,464	292,189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有擔保銀行貸款以本集團擁有的以下資產作抵押：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建築物	231,842	235,058
土地使用權	79,306	80,591
在建工程	293,401	232,445
機器及設備	12,832	14,339
	617,381	562,43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2. 借款 (續)

本集團借款的風險敞口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定息借款	233,404	114,976
浮息借款	587,209	484,990

本集團的浮息借款按貸款市場報價利率計息。利率每年重定。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相當於訂約利率）範圍如下：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計)
定息借款	2.26%至4.15%	3.00%至3.60%
浮息借款	2.55%至4.80%	2.65%至4.00%

2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份面值 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法定及已發行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計）	6,600,724	6,601
股份轉換（附註）	143,399,276	143,399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50,000,000	150,000
於2026年1月1日（經審計）及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167,597,800	167,598

附註：

於2025年1月13日，本公司通過股東決議案，將本公司股本由人民幣6,601,000元增至人民幣15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43,399,000元之新增股本乃由股份溢價轉增為143,399,276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普通股，並按本公司當時股東各自之持股比例向彼等配發及發行（「股份轉換」）。

24. 股份支付交易

蘇州南博萬受限制股份計劃

為表彰若干合資格董事及僱員的貢獻，沈博士於2018年11月成立僱員持股平台，即蘇州南博萬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南博萬」），以持有由沈博士轉讓之本公司實繳資本人民幣750,000元，用以實施受限制股份計劃（「蘇州南博萬受限制股份計劃」）。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蘇州南博萬受限制股份計劃項下所有已授予受限制股份均已歸屬。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蘇州南博萬受限制股份計劃確認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零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7,373,000元）。

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蘇州南博萬受限制股份計劃項下概無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

為表彰若干合資格董事及僱員的貢獻並激勵彼等進一步推動本集團發展，沈博士（本公司創辦人之一）於2021年6月設立另一個僱員持股平台，即蘇州合升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蘇州合升」），以持有由沈博士轉讓之本公司實繳資本人民幣865,385元，用以實施僱員激勵計劃。於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後，蘇州合升持有本公司865,385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之普通股。

經本公司股東於2025年1月13日批准，本公司採納受限制股份計劃，據此，蘇州合升項下合共521,313股受限制股份（於附註23所披露之股份轉換前），佔本公司普通股總數之7.8978%，將授予本集團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承授人」）（「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於2025年1月15日，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項下之所有受限制股份已授予承授人。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合共222,813股受限制股份已按每股受限制股份人民幣6元之價格，透過由蘇州合升直接向承授人轉讓本公司相關股份之方式授予合資格董事、監事及僱員。其他合資格僱員則按每股本公司股份人民幣6元之對價認購蘇州合升之合夥權益，從而間接持有合共298,500股本公司激勵股份。蘇州合升項下餘下之344,072股本公司股份已轉回予沈博士。

經考慮股份轉換的影響後，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項下的未歸屬受限制股份詳情如下：

授予日期	股本金額 人民幣千元	承授人
2025年1月15日	1,363	董事
2025年1月15日	398	監事
2025年1月15日	1,193	高級管理人員
2025年1月15日	8,893	其他僱員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4. 股份支付交易 (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 (續)

於2026年6月30日及2025年12月31日，8,885,000股受限制股份尚未歸屬。每股加權平均授予日期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9.14元。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就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確認股份支付開支人民幣47,058,000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4,477,000元）。

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的可用授權限額

由於蘇州南博萬受限制股份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前受限制股份計劃均於上市前採納，且不涉及本公司於上市後進一步授出任何受限制股份或購股權，故該兩項計劃各自於2026年1月1日及2026年6月30日可供授出的股份總數均為零。

H股股份獎勵計劃

於2026年3月19日，本公司採納H股股份獎勵計劃，以表彰本集團董事及僱員以及服務提供者等合資格參與者所作出的貢獻，並為彼等提供激勵，以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及發展效力。H股股份獎勵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及具效力。

本公司已委任一名受託人管理H股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僅為選定合資格參與者的利益而持有信託基金及股份。

就H股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變動如下：

	股份數目 H股	總成本 人民幣千元
於2026年1月1日	—	—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的股份	2,800,000	155,354
於2026年6月30日（未經審計）	2,800,000	155,354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H股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概無授出任何股份獎勵。

24. 股份支付交易 (續)

H股股份獎勵計劃 (續)

本公司於各報告期內確認與所授出受限制股份相關之股份支付開支總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研發開支	20,265	36,379
行政開支	25,665	53,445
銷售開支	1,128	2,026
	47,058	91,850

25.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 (i) 於兩個期間，本集團與其受本公司創辦人共同控制的同系附屬公司進行了以下交易。

自關聯方採購原料藥及輔助服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山東特珐曼藥業有限公司(「山東特珐曼」)	608	3,288

自關聯方購買授權引進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上海特化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特化」)	—	750

來自關聯方貸款之利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上海特化	—	19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5. 關聯方交易 (續)

(a) 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續)

(i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與關聯方往來結餘 (均為無抵押) 如下：

貿易應付款項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山東特珪曼	12,281	11,315
上海特化	5,250	5,250
	17,531	16,565

(b)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監事以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薪金及其他福利	2,570	2,51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03	199
酌情花紅 (附註)	644	338
股份支付	11,734	28,438
	15,151	31,492

附註：酌情花紅乃根據本集團內相關個人的職責及責任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釐定。

26. 資本承擔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之資本開支： —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86,474	116,032

2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特別是所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值）以及公允價值計量所獲劃分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至三級）乃基於公允價值計量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

-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指除第一級所包括的報價外，就該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之可觀察輸入值之計量；及
-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源自包含最低層級輸入值之估值技術之計量，該等輸入值對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大影響。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對非上市基金之投資。下表載列有關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詳情（特別是所採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值）。

資產	於2026年 6月30日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5年 12月31日 的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值	重大 不可觀察輸入值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97,698	69,464	第二級	根據產品之資產淨值釐定，而資產淨值乃參考相關投資組合之可觀察報價並就相關開支作出調整而釐定。	不適用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發生轉撥的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價值層級各級之間的轉撥。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層級概無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的轉撥，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

本集團並非以經常性基準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但須進行公允價值披露）

本公司董事認為，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28. 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15日，本公司已完成轉換100,220,667股境內非上市股份為H股。經轉換H股已在聯交所上市，並於2026年7月16日開始買賣。

釋義

於本中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不良反應」	指	因使用藥品而導致的意外、有害事件
「年度股東會」	指	本公司於 2026年6月30日 （星期二）召開的 2025 年度股東會延會
「抗抑鬱藥」	指	用於預防或治療臨床抑鬱症的藥物
「抗癲癇藥」	指	一種通過控制腦部的異常電活動來預防或治療癲癇發作或驚厥的藥物
「公司章程」	指	《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獎勵」	指	董事會根據 H 股股份獎勵計劃將向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科學院」	指	中國科學院
「藥審中心」	指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藥品審評中心，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的一個部門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惟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不包括中國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灼識諮詢」	指	灼識行業諮詢有限公司，一家獨立的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國家知識產權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知識產權局
「本公司」或「公司」或「旺山旺水」	指	蘇州旺山旺水生物醫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沈博士及其配偶金潔女士
「核心產品」	指	具有上市規則第十八 A 章所賦予的涵義；惟僅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分別指 TPN171 （ ED 適應症）及 LV232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C1 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CRO」	指	以按合同基準外包研發服務的形式向製藥、生物技術和醫療器械行業提供支持的合同研究機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達泊西汀」	指	一種選擇性血清素再攝取抑制劑(SSRI)，用於治療18至64歲男性早洩(PE)
「抑鬱症」	指	一種常見的精神障礙，涉及長時間情緒低落或失去快樂或對活動的興趣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沈博士」	指	沈敬山博士，本公司的創始人之一並為控股股東
「合資格參與者」	指	就H股股份獎勵計劃而言，於該計劃期間任何時間屬僱員參與者、相關實體參與者或服務供應商的任何個人
「酶」	指	作為催化劑的生物大分子
「癲癇」	指	一組以反覆癲癇發作為特徵的非傳染性神經系統疾病
「勃起功能障礙」或「ED」	指	一種男性性功能障礙，其特點是陰莖持續或反覆出現無法勃起或維持足夠勃起硬度和時長，以達到令人滿意的性行為
「同類首創」	指	使用全新的、獨特的作用機制來治療某種疾病的藥物
「仿製藥」	指	與原有製劑含有相同活性成分並在劑型、效力、質量、作用以及擬定用途可資比較的藥物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兩者定義見招股章程）
「金標準」	指	最佳可用的療法、產品或治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並以港元認購及繳足
「H股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6年3月19日採納的H股股份獎勵計劃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或其前身常務詮釋委員會）制定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IIEF-EF」	指	國際勃起功能指數的勃起功能領域評分

釋義

「IND」	指	新藥臨床試驗，候選藥物開始臨床試驗前須進行申請及獲得批准的過程
「抑制劑」	指	添加或應用至另一物質的化學品或物質，用以減緩反應或防止不良化學變化
「連雲港工廠」	指	本集團位於江蘇省連雲港市的生產設施
「上市」	指	H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NDA」	指	新藥申請
「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	指	中國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及其前身國家食品藥品監督管理總局
「核苷」	指	由嘌呤或嘧啶與戊糖（尤其是核糖或脫氧核糖）縮合而成的化合物
「PCT」	指	專利合作條約
「PDE5」	指	五型磷酸二酯酶，一種作為二聚體水解環磷酸鳥苷的多結構域蛋白質
「I期臨床試驗」	指	在該研究中，對健康人類受試者或患有目標疾病或病症的患者給藥，測試安全性、劑量耐受性、吸收、代謝、分佈、排洩，並在可能情況下了解其藥效的早期適應症
「II期臨床試驗」	指	於更大患者群中測試新候選藥物的II期臨床試驗，旨在收集有關藥物是否有效及其短期效果如何的資料
「III期臨床試驗」	指	就已通過I期及II期的新候選藥物開展的III期臨床試驗，其於更大患者群中測試新候選藥物，並將新候選藥物與現有治療劑或安慰劑進行比較，以了解新候選藥物於實踐中是否效果更佳及是否有重大副作用
「臨床前研究」	指	於非人類受試者中測試藥物的臨床前研究，旨在收集療效、毒性、藥代動力學和安全性資料，並確定藥物是否可以進行臨床試驗
「早洩」或「PE」	指	男性性功能障礙，即男性於開始性行為後不久，且在對陰莖的刺激很小的情況下射精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刊發的日期為2025年10月28日的招股章程

「青島工廠」	指	本集團位於山東省青島市的在建生產設施
「瑞巴派特」	指	一種 2-(1H)- 喹啉酮的氨基酸衍生物，用於保護黏膜、治癒胃十二指腸潰瘍和治療胃炎
「報告期」	指	自 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期間
「研發」	指	研究與開發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RNA依賴性RNA聚合酶」或「RdRp」	指	一種催化從RNA模板複製RNA的酶
「RNA」	指	一種單鏈分子，由四種稱為核糖核苷酸鹼基的小分子組成：腺嘌呤(A)、胞嘧啶(C)、鳥嘌呤(G)和尿嘧啶(U)
「RSV」	指	呼吸道合胞病毒，一種引起呼吸道感染的傳染性病毒
「精神分裂症」	指	一種以幻覺(通常為幻聽)、妄想、思維混亂和行為異常，以及情感淡漠或不協調為特徵的精神障礙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SFTSV」	指	一種屬於布尼亞病毒目、白織病毒科、班達病毒屬的蜱傳病毒。 SFTSV 感染可引發免疫功能障礙、細胞因子風暴、內皮損傷，嚴重者可因出血或多器官衰竭而死亡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先聲藥業」	指	先聲藥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 2096)，聚焦神經科學、抗腫瘤、自身免疫及抗感染領域，同時積極前瞻性佈局未來有重大臨床需求的疾病領域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且並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普通股，以人民幣認購及繳足
「%」	指	百分比